

证券代码：839731

证券简称：讯华高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7日以邮件或通知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唐书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唐书胜先生对公司 2025 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对 2026 年度工作做规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唐书胜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公司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对 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经审计的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 2026 年度的规划，结合经审计的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过公司董事会的深入研究和审慎考虑，决定不对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唐书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现提名唐书胜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公司董事会核查，唐书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唐成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现提名唐成勋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公司董事会核查，唐成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权艳丽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

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现提名权艳丽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公司董事会核查，权艳丽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许红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现提名许红萍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公司董事会核查，许红萍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党光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现提名党光辉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公司董事会核查，党光辉符合《公司法》

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提议在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